

撒但的末世戰略（六）流行世俗的迷惑

主講：TJC 整理：羊圈圈編輯小組

有一位住在城市的姊妹，她很時髦。有一天在安息日聚會完後，她到我的面前打過招呼之後，就雙手舉起比出貓爪狀，說：「傳道，漂亮嗎？」因為她的指甲上有彩繪，上面還有一些裝飾。「這樣才一千塊，你看漂亮嗎？」當然，我是沒有評述漂不漂亮，因為全世界每個人對漂亮的感知都不同。

有人曾這麼說：這個世界永遠都不會改變的，一個人所尋找出來的原則，就是「變」。所以這世界永遠不改變的原則，就是世界永遠在變化。「永遠都在變化」和我們的主題，有何關係呢？我們要從聖經真理記載的角度，來思考一下。

魔鬼要引誘我們，進入世俗的迷惑當中，這是從創立世界以來至今，永遠不會改變的事實。這事實所造成的現象，就是「永遠都在變化」。人類的世界永遠有所謂的流行，「你怎麼這樣穿啊！」「這是流行嘛！要不然要怎麼穿？」現在的社會不就是盛行這種風氣嗎？所以魔鬼厲害的地方，就是用這一種永遠不會改變的「變」，在人類世界當中，牠創造了很多所謂的「流行」。當我們用聖經真理，來與這些流行對照之後，發現它在真理上是站不住腳的。

1、保羅的提醒

但願你們寬容我這一點愚妄，其實你們原是寬容我的。我為你們起的憤恨，原是神那樣的憤恨。因為我曾把你們許配一個丈夫，要把你們如同貞潔的童女，獻給基督。我只怕你們的心或偏於邪，失去那向基督所存純一清潔的心，就像蛇用詭詐誘惑了夏娃一樣。（林後十一 1-3）

保羅告訴哥林多教會的眾人，說：我希望你們包容我、忍耐我一下。因為「寬容」的原文，就是「忍耐」，或者叫做「包容」。保羅說：包容我一下、忍耐我一下，這一點點愚妄。「愚妄」的意思是說：我不用華麗的詞藻，也不用拐彎抹角，我現在就是單刀直入，就是講白話。當我這樣講的時候，好像是沒有知識、沒有層次的，一點都不會運用講話的技巧。現在的我，把這些包裝全部都拆掉，所以請你們要包容我一下、原諒我一下。保羅先對他們打了一針麻醉劑，他說：我相信你們一定可以包容、接納我的。你們一定可以忍耐我現在要說的。

「我為你們起的憤恨」，「憤恨」就是忌妒的愛。我已經為哥林多教會的弟兄姊妹，內心已經起了一種好像神的一種忌妒的愛。他說：「在神跟你們之間，我只是個媒人。」所以他才在第二節中說：我曾把你們許配一個丈夫。保羅的意思是說：他只是個媒人，是他們與神之間的一個媒介。你們如同貞節的童女，我現在要帶領你們到耶穌基督的面前，讓你們與耶穌基督聯合，好像一個新婦交托在一個新郎手中一樣；但是保羅也有擔心之處。

「怕你們的心或偏於邪」，保羅害怕他們內在的思想，已經被朽壞、腐化掉。若他們內在的心意敗壞了，會因此失去了對基督應當存有的、如貞節的童女般純一、專一的愛；但是以這樣的立場來說，他們已經喪失掉了，為什麼？因為他們的心意，已經被世俗腐化掉了。因此，保羅講了一件曾發生過的事情。他說：就像蛇用詭詐誘惑了夏娃一樣。「詭詐」就是用「彎曲的思想」，因此人類的第一代祖先，就陷入了魔鬼所設的圈套中。

創世記三章一開始，就記載魔鬼如何引誘始祖亞當、夏娃犯罪的一段記錄。在我剛讀聖經的時候，總是讀不通，怎麼蛇會引誘人犯罪呢？蛇是怎麼說的？善惡果吃了之後，又會怎麼樣呢？

答案是：**你們便如神能知道善惡。(創三 5 下)**

那時我心裡在想：神說善惡果不要吃，吃的日子必定會死；現在魔鬼卻說：沒關係，你們吃了不一定會死，因為你吃了以後，就會跟神一樣了；若跟神一樣，你們就知道善惡了。於是我想到了：在我們孩子年紀還小的時候，我們不是都教導孩子們要懂得分辨是非、善惡，要知道事情的「對」與「不對」？界限原則要抓好。我們不都是這樣在教導下一代的嗎？怎麼蛇會用這種方式，引誘人類犯罪，還說能跟神一樣知道善惡？不是啊！魔鬼有這麼好嗎？再繼續往下看，你會發現：因為天上的神說：人已經跟祂一樣知道善惡了。

耶和華神說：「那人已經與我們相似，能知道善惡；現在恐怕他伸手又摘生命樹的果子吃，就永遠活著。」(創三 22)

因此神就做了兩個動作。

第一個動作：**耶和華神便打發他出伊甸園去，耕種他所自出之土。(創三 23)**

這是神不希望看到人類犯罪，為了避免人類再去吃生命樹的果子，就永遠不死，所以將他們驅逐出境，這是「積極」的動作，讓人沒有機會再進入伊甸園裡。

第二個動作：於是把他趕出去了；又在伊甸園的東邊安設基路伯和四面轉動發火焰的劍，要保守生命樹的道路。(創三 24)

這是「消極」的動作，如果人想要再進到伊甸樂園裡，去摘生命樹的果子來吃，神說：我在路口設機關，叫天使 24 小時把守，讓你們連這機會都消失掉。神是做得非常徹底的，積極、消極的兩個動作，祂全部都執行了，為什麼？

耶和華神說：「那人已經與我們相似，能知道善惡；現在恐怕他伸手又摘生命樹的果子吃，就永遠活著。」(創三 22)

人知道善惡有什麼不好呢？在我剛開始讀聖經的時候，對於魔鬼的作為，實在是太無法了解，因此我就去查工具書，看看原文裡字義，到底是怎麼解釋的？我也查了不同的聖經翻譯本，查到它原文的意思是說：如果你吃了善惡果之後，你就跟神一樣。跟神的什麼一樣？你們人類就可以制定自己的善惡標準了，又何必遵守神制定給人的標準呢？你為什麼一定要聽這個神所講的？不必啦！你就跟神一樣。因為你高舉人的地位，與神並列。神制定善惡的標準，我們叫做「真理」。可是魔鬼說：你不必理會神說什麼，你們自己去制定一套人類的善惡標準，這不是更好嗎？就在這種情形之下，在人吃了善惡果之後，同時這世界的善惡標準就混亂了。

舉例來說：

同性戀，在這本聖經裡，我們的神是完全否認的，同性戀是不可能存在的，因為他是違逆神的命令、違背神的真理；但是在我們的世界裡，同性戀卻已合法化了，我們可以制定立法來保護它，我們必須尊重同性戀者的性需求，對他的人格、對他的生命，他所有一切的權利，我們全部都要尊重他，所以同性戀是我們要去尊重接納的。這就是同一件事情，卻有不同的標準存在。

自從人類進入了魔鬼的陷阱之後，人類的世界就偏離了神的真理。有時是憑著我們本身的思想，憑著我們在社會上所接受到的信息，然後我們就自我感覺良好，活在自己喜歡的角度裡。我們再從聖經看一段，尤其是對「世俗」，我們的神用真理教導我們，說這很嚴重。神說：如果一個人要與世俗為友，他絕對是我們敵人，因為標準已經不一樣了。所以，保羅在哥林多後書十一章 2-3 節裡，才會提到：我跟神一樣，起了一種忌妒的愛。「忿恨」就叫做忌妒的愛。

你們想經上所說是徒然的嗎？神所賜、住在我們裡面的靈，是戀愛至於嫉妒嗎？(雅四 5)

「戀愛至於嫉妒」，在人類的世界裡這是很容易了解的，人類的世界有句話叫「情人眼裡出西施」；但在愛情的領域裡，可是眼睛容不下一粒沙子。因此當我發現，我的另一半不忠於我、另一半移情別戀的時候，忌妒的心就產生了，在人類的世界裡，很可能就產生情殺，這是常有的現象。

所以我們的神說：你們是我的新婦，我是新郎；你們是我的新娘，我就是丈夫。在我們之間，神說：「神所賜、住在我們裡面的靈」，就是個印記。就好像戒指一樣，套住我們的心，讓我們能忠心地對神有純一、清潔、永遠不會改變的、忠貞的節操。可是，這種神的期待，被魔鬼打掉了。

2、雅各的啟示

你們這些淫亂的人（原文作：淫婦）哪，豈不知與世俗為友就是與神為敵嗎？所以凡想要與世俗為友的，就是與神為敵了。(雅四 4)

「淫亂」的原文是忠貞的節操已經改變了，你們這些忠貞節操已經改變的人。「淫亂」的原文，叫做「淫婦」，就是不忠於自己的另外一半，就是背叛。「豈不知與世俗為友就是與神為敵嗎？」這句話雅各長老又講了一次，所以與世俗為友的，就是與神為敵。與世俗為友的這個人，在神的眼中，神視他為敵人一樣，他是神眼中的敵人。當然，我們要了解什麼叫「世俗」？「世俗」就是我有我自己的觀念，我有自己主觀的看法，所以世俗的原文希臘文叫做KOSMOS，這個字代表了什麼意思？是一種任性、不服真理約束的一種生活方式，它是進入到魔鬼所推動的世界的潮流之中，變成是一種盲目，沒有特別價值意義的一種流行裡面。這叫做「世俗」。

聖經用了另一個形容詞：世界。

不要效法這個世界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，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、純全、可喜悅的旨意。(羅十二 2)

所以，我們要去察驗一下，我現在的所行、所為。「不要效法這個世界」的意思是說：你不要被這個世界同化掉了，你總是要站在真理、堅定的立場去想想，去探究一下神喜歡我們過的日子，是什麼生活方式？而不是人家這麼說，世界這麼流行，我們就跟著去做。

「世俗」：在聖經中的另一個名字，就是「世界」。只要我喜歡，有什麼不可以，這就是任性。這就進入到沒有真理規範的生活方式裡，這種生活方式是魔鬼推動的一種流行、潮流。問題是我跟著走了，不會增加你在神面前生命的價值，也不會提升你在神面前的尊貴性、聖潔性。這是完全不相干的；但是你已撇棄了神真理的原則，你完全走自己的路，然後進入到流行的世俗裡面。

在人類一開始，撒但就用這樣的方式來告訴人類脫離神的真理，不必被真理約束，不要被祂管束，沒有這個需要，人類這麼尊貴，會思想、有獨立的思考能力，有分析的能力，何需被真理約束呢？有這個需要嗎？人就真的進入魔鬼的引誘，從此之後，在人類世界裡，很多事情都是人自己做主張的，不必看聖經。

神的真理 VS 今世的風俗

在人類的世界裡，我們又做了什麼樣的反應？

1、以服飾的角度：在我們的生活中，「穿著」與我們關係是相當密切的。

已有的事後必再有；已行的事後必再行。日光之下並無新事。豈有一件事人能指著說這是新的？哪知，在我們以前的世代早已有了。(傳一 9-10)

所以，這世上沒有什麼新鮮事，以前的事，以後還是會再行。

根據我的經驗，小時候看到人家戴戒指，是戴在手上面的，可是現在我發現戒指，不一定是戴在手的上面。因為「流行」，有的人把戒指掛在鼻子上面，你有看過嗎？在我小的時候，項鍊是掛在脖子上的，一段時間之後，發現女孩子把項鍊掛在手上，其實那並不是手鐲，而是把項鍊繞在手腕上；又過了一陣子，項鍊跑到腳踝上了，就是所謂的腳鍊。所以，這個世界一直在變化，而這些今世的服飾流行，錫安的女子（以色列的女子）早就流行過了。

以賽亞書是在主前八百年，距離現在兩千八百多年了，那是神感動以賽亞先知寫下來的，那神是怎麼說她們的呢？

耶和華又說：「因為錫安的女子狂傲，行走挺項，賣弄眼目，俏步徐行，腳下玃瑤。」(賽三 16)

「狂傲」的原文是態度上喜歡被高舉，所以她們會自命不凡，標新立異。這些錫安的女子，喜歡被恭維，因此她們會自命不凡，活出自我觀感的存在。

「行走挺項」什麼叫做「行走挺項」？用台灣話來說比較貼切：「走路跩脖子。」這也比較接近原文。原文是說：走路時脖子會轉向，而且會延長，甚至會折彎、傾斜。白話文的解釋是：走路時很有自信，這種自信讓到她們自我感覺良好，或者叫自命不凡，所以走路與他人不一樣。這些都是錫安女子在生活當中、在流行中所呈現出來的樣子。

「賣弄眼目」：台灣話叫「駛桃花目」，也就是「拋媚眼」，眼目傳情，眼睛會放電的意思。現代的女性，臉上會抹腮紅、眼睛會塗眼影、畫眼線，畫到眼尾時還勾起來，所以眼睛會放電，老一輩的人才會說：駛桃花目。因此這些實在不是現代文明社會的產物。

「俏步徐行」：我又請教長輩，他們說：這叫做「走三八步」。什麼叫「走三八步」？原文是說：走碎步，而且有跳躍的感覺，也就是搖屁股花（台語）就好像模特兒在走路時，故意踩不一樣的腳步，若攝影機從後方照過去，就會看到屁股是搖來搖去的，這叫做搖屁股花。

「腳下玎璫」：指她們的腳在移動時，好像是在搖動手上的裝飾品一樣，會有叮噠作響的聲音，代表她們的腳上有裝飾。是什麼裝飾？這裡沒有說；但後面就有記載了。

到那日，主必除掉他們華美的腳釧、髮網、月牙圈、耳環、手鐲、蒙臉的帕子、華冠、足鍊、華帶、香盒、符囊、戒指、鼻環。(賽三 18-2)

「腳釧、足鍊」：這些都是腳下叮噠的原因。她們只要一移動腳步，就會發出像鈴噠搖擺的聲音。所以當時的以色列民族的女子，早就有了「腳釧、足鍊」，這種裝飾了。

「戒指、鼻環」：在那個時代，早就有把戒指當成鼻環來戴的事了，這些以色列百姓早就經歷過了。所以也沒什麼新鮮的。但、我們的神講到了最後，祂說：這些都將不存在。所以做這些，都是無意義的。

流行，都是一波一波的，以男生來說：在民國 65 年時，我來到台北念大學。那時候流行的是「喇叭褲」，褲管還弄成鬚鬚的，走到路上，路都變乾淨了。這種褲子現在有人穿嗎？沒有了，早就消失不見了。

取而代之的褲子是什麼？後來，我同學都改穿「AB 褲」，褲管很緊，因為要呈現臀部和腿的美感，所以要用力往上拉才能穿上去。這些現在也沒有人穿了。然後，取而代之的是「老爺褲」，就是在褲口的地方，要有兩條彈性肩帶，走起路來大姆指頂著肩帶，現在這種褲子也沒有人穿了。後來又流行「低腰褲」，我看了很是煩惱，不但會露出屁股溝，褲子看起來好像快掉下去了，這種褲子到底能不能穿得住？當然這個現象也不見了。

後來男孩子都穿寬鬆的褲子，我問他們：這叫什麼褲？「布袋褲」。大約是七分長度的褲子，然後有十幾個口袋，流行就是這樣一波接著一波，其實這穿與不穿，都不會增加在神面前生命的價值，也不會提升你在神面前靈修的質感，而我們卻陷入了流行的圈圈裡。

以姊妹來說，在我們那時代剛開始流行了熱褲，然後就是迷你裙，流行一段時間之後，就一下流行中空裝、一下子流行露背裝，一下子又流行深 V，然後也流行低腰褲，流行變來變去，讓人眼花瞭亂。流行這些對我們的信仰有何意義？有什麼價值？一點都沒有。

我們再回到聖經來對照有關衣服，神所做的教導。

又願女人廉恥、自守，以正派衣裳為妝飾，不以編髮、黃金、珍珠，和貴價的衣裳為妝飾。(提前二 9)

什麼叫「正派衣裳」？「世俗」兩個字，叫 kosmos；「正派」的原文叫：kosmios，多了一個「i」，意思完全不一樣，可見是相反詞。這希臘原文的意思是：值得被人尊重的一種合宜。我現在所穿的服裝，並不是隨著潮流、時髦在走的，我穿出來的衣服，讓人感受到是得體，而且是值得我們從內心裡發出尊重的、合宜的服飾。這就是原文的意思。

自從魔鬼引誘始祖亞當、夏娃說：你要有自己的意見、你不必順服真理。從此之後，我們的神這樣告訴我們：以正派衣裳為妝飾，不以編髮、黃金、珍珠，和貴價的衣裳為妝飾。這些都不是這本聖經所認同的。

你們不要以外面的辮頭髮，戴金飾，穿美衣為妝飾。(彼前三 3)

我們的神祂不認同我們追隨時代有關服飾的潮流。以前常在教員講習會中，嚴格管制學員的服裝儀容；大專生則比較寬鬆一點，有時候在講台上，會發現底

下的大學生，頭頂上竟然有一隻鱷魚或恐龍的裝飾盤踞在那裡，就像一頂西瓜皮戴在他的頭上。頭髮不外乎是顏色、形狀，就是髮色、髮型，再來是你能用什麼去做裝飾？

以前我對姊妹的頭髮不是很了解，後來才知道原來姊妹的頭髮學問很大，一下子流行米粉燙，把好好的頭髮燙成像非洲人的米粉頭；再來又有平板燙、鳥巢燙，還有最貴的離子燙等等。其實，適度的裝扮我們不能否認，畢竟是在人類的社會裡的一種禮貌；但聖經告訴我們：不必花費精神在這方面，只要以正派的裝扮，就是合宜的、受人尊重的。事實上，這些世俗的流行，都是魔鬼在背後推動的。

因我們並不是與屬血氣的爭戰（原文作摔跤；下同），乃是與那些執政的、掌權的、管轄這幽暗世界的，以及天空屬靈氣的惡魔爭戰。(弗六 12)

這裡告訴我們：我們爭戰的對象是空中屬靈氣的惡魔。

「天空屬靈氣的惡魔」

原文是 kosmokrator，kosmo 是希臘文世俗的意思；後面加上 krator 是操控者，所以天空屬靈氣的惡魔，就是流行世俗背後的那個看不見的操控者。

你們死在過犯罪惡之中，他叫你們活過來。(弗二 1)

保羅對以弗所教會眾人說：你們以前不認識耶穌基督，得不到生命靈魂救贖的恩典，以前的你們是要死在過犯、罪惡裡面的；那是神給我們機會，讓我們得到新的生命活過來。

那時，你們在其中行事為人，隨從今世的風俗，順服空中掌權者的首領，就是現今在悖逆之子心中運行的邪靈。(弗二 2)

那時候的你們，隨從今世的風俗，原文都是同一個字：KOSMOS.「空中掌權者」，就是流行世俗背後的操控者，牠推動了很多盲目的、沒有意義的行動，就是我們所謂的時髦、潮流。人都生活在每個不同的世代當中，每個不同的世代都是變東變西。因此社會學家說：這個是最大的、不變的原則。這「不變的原則」是什麼？就是「變來變去」。每個世代都有不同的流行、不同的變化、流行在裡面。因此社會學家說：每一個世代，我們就給它不同的冠稱，比如說：十

九世紀叫 Y 世代。什麼叫「Y 世代」？這代表什麼意義？這 Y 世代就是「Generation y」，就是一種「Y 的循環」。這 Y 世代強調：為了生活，所以你必須付出勞力去作工作的時代，它的主軸在此。這世代強調的是輕旅遊，而不是深度旅遊；它強調的是代工，當台灣經濟起飛時，許多家庭就是工廠，Y 世代強調的是一種「虛擬的」網路。這時代的人逐漸有個趨向就是比較自我，開始有一種自我的傾向，因此社會學家說：這叫「Y 世代」。

在廿世紀時，就叫做「E 世代」，就是電子工業革命、科技的時代，到現在 3C 產品真的是如雨後春筍般的出現，甚至網路已從 4G 進步到 5G，這是 E 世代。

現在已經進入廿一世紀了，那廿一世紀又是個什麼樣的世代呢？社會學家說：廿一世紀叫 F 世代，什麼叫「F 世代」？

1、Fun (樂趣)

社會學家用全部都是 F 開頭的英文字，來表達這世代當中的特色。比如說：Fun (樂趣)，就是：只要我喜歡，有什麼不可以呢？你會發現這世代有很多奇怪的事，比如說：奇裝異服，耳朵打了 8、9 個耳洞，掛了 8、9 個耳環；還有紋身、刺青、身體彩繪，甚至還有異物植入皮下組織，然後再縫合，這樣皮膚上就有一個凸出來的圖案，這是時下日本最流行的。現在我們來看，聖經記載身體的原則，因為在迦南人的身體上，也有流行的東西。

頭的周圍（周圍或作：兩鬢）不可剃，鬍鬚的周圍也不可損壞。不可為死人用刀劃身，也不可在身上刺花紋。我是耶和華。(利十九 27-28)

這是神吩咐百姓，在進入迦南地後，不要去學迦南人的流行。「不可在身上刺花紋」：所以紋身、刺青不是現代的產物，古時就有了。我們再看看現代的社會，到處都是紋身、刺青，男女都一樣，為什麼要這樣？因為流行、因為要刷存在感。仔細想想，這好像沒什麼意義，也沒有讓我們去做的價值。

神的旨意就是要你們成為聖潔，遠避淫行；要你們各人曉得怎樣用聖潔、尊貴守著自己的身體。(帖前四 3-4)

舊約時代的迦南人，在他們的身上刺花紋；但我們的神說：我希望我的百姓，用聖潔、尊貴守著自己的身體。「聖潔、尊貴」就是神在造人的時候，把祂榮耀的形像，放在我們的身上。所以我們人是按造神尊貴的形像去造的，這個形像

就帶著神賦予給人的質感、尊貴性、聖潔性。所以神的形像到底是什麼？

並且穿上新人；這新人是照著神的形像造的，有真理的仁義和聖潔。(弗四 24)

就是有真理的仁義和聖潔，並且要遠避淫行，不同流合污。因為我們有神榮耀的形像，不是靠著外觀去裝飾，才会有神的榮耀形像，就是要用「聖潔、尊貴」守著我們的身體，大家都乾乾淨淨看起來很清爽。因此我們教會的大學生，是外邦人喜歡的對象；但許多人因對道理認識不深，就被外邦人追走了，沒有辦法在教會結婚，很可惜，男女都是一樣。

我們的身體，有神真理的原則，外邦人有外邦人流行的趨勢，我們要會切割。也因此社會學家說：這是 F 世代。「Fun」有犯到哪一條法律嗎？請告訴我，我的身體我想要怎樣？難道我沒有自主權嗎？所以奇裝異服、身體的彩繪刺青、異物的植入，都是隨我之意。這些也都是沒有真理的原則，是魔鬼在背後操控，所呈現出來的是：只要我喜歡，沒有什麼原則，脫離真理的束縛。

2、Feeling (感覺)，另一種說法叫 Fly (飛)

意思是說：我的生活要有一種「飄」的感覺、要有一種「飛」的感覺，舉例來說：喝咖啡要在哪裡喝？星巴克一杯要多少錢？160 元。為什麼要去那裡喝？氣氛不錯。現在流行的飲食文化，要讓人有一種「飄」的感覺、「飛」的感覺；但我喝咖啡都是在家裡自己泡來喝。我計算過，自己買咖咖豆來磨過之後，泡一杯成本不超過 4 塊錢，那我為什麼要去星巴克喝 160 元呢？我們去星巴克喝，是喝它的裝潢、喝它的燈光、喝它的氛圍，我就是喜歡這個環境，所以我花錢去那裡喝。所以，我要強調的是：現代人喜歡這種 Feeling。

以「求婚」來說：聖經哪有「求婚」這個名詞？從創世記到啟示錄，都找不到這兩個字；但是現在的年輕人（包括教會的年輕人）都出現了求婚時，要單腳下跪，求妳嫁給我！然後在美麗的燈光下，大家起哄：「嫁給他！嫁給他！」這時候的她，能說不要嗎？全部都套招套好了啊！如果她說：「不要」，那不是很難看嗎？難道一定要這樣求婚，才會幸福嗎？然而現代的人就喜歡這一套，就是喜歡這種不切實際，有幻想氛圍的感受，有「飛」的感覺。

3、Fast (快速)

社會學家又說：現在也是 Fast 世代。以前用木炭來煮飯，煮了兩個小時，下面是焦的，上面還沒有熟；現在用電鍋、電子鍋來煮飯很快。以前洗衣服要去河

邊洗兩個小時；現在用洗衣機在家裡洗，很輕省。以前去銀行領錢，要排隊等一、兩個小時；現在用 ATM 隨時都可以領。生活中所有的一切都要講求效率；但我們有比較輕鬆、自由嗎？

不管是 Food panda、Uber eat，都是要算時間的，超過時間就不收你的錢，因為效率不好，就一定有怨言存在。若這種風氣帶入了宗教信仰，那麼：神祢要做一個有效率的神？這是信徒跟我說的：「神不合格，不講求效率，我禱告等很久了，還要我等多久？」這樣的信仰不就破產了嗎？現代的人特色就是沒有耐性，什麼都要快！快！快！

4、Fans (粉絲團)

Fans 米粉團、粉絲團到處都有，連網購也有粉絲團，全部加在一起。

表現最清楚的，就是在影視方面的追星，每一位影歌星自己都有一個粉絲的網頁，人越多越好。有韓流明星要來的時候，一堆孝子、孝女在四、五個小時前，就到機場等候，準備迎接。等明星出來之後，握一下手，可能你就三個禮拜捨不得洗手了。拿了一張簽名照，回家貼在牆壁上，這是很奇怪的心理現象。

在早期，我曾經在下午六點多，接到一位姊妹的媽媽電話，要我去她家一趟，我很高興以為他要請我吃飯。我問他：「你要請我吃飯嗎？」那時候是六點多，我晚上八點有聚會，所以時間上要注意一下。她說：「請吃飯，沒有問題，你趕快來！」我去到了之後，才知道她根本不是要請我吃飯。她跟我說：「傳道，你趕快去看一下，我女兒今天放學回來，就把自己關在房間裡。我飯都煮好了，請她出來吃都不肯，我只曉得她在哭，不管我怎麼敲門，她都不肯開房門，她已經哭一個多小時了，我實在很煩惱，所以想請傳道幫忙，請我女兒開門。」我說：「妳做媽媽的人都沒有辦法了，那我怎有法度呢？」「我看你在教會裡，和她的互動還不錯，所以才想請你幫忙。」媽媽說。既然我去了，只好去敲她的房門，「XXX 我是傳道，妳開個門讓我進去一下好嗎？妳講的，我都會保密，我們好好溝通一下好不好.....。」終於房門打開了，我進去之後，房門又鎖起來了，我很緊張因為孤男寡女在一室，這是禁忌；但我已身為人父，而且對方的父母又很信任我。

這時我看到地上有好幾十個的水餃 (揉過的衛生紙)，她的眼睛都哭紅了。我問她：「發生了什麼事？你跟傳道講，是學校霸凌嗎？還是考試考得不好，怕被父母責備？還是跟同學吵架，相處不愉快？」我問了一堆，她都搖搖頭。

「那妳說吧！不要讓我猜了。」「傳道，小虎隊解散了！」她哭著說。我聽了，實在連腳跟都軟了，差點昏倒！小虎隊是一個流行歌的合唱團，她竟然是因為小虎隊解散了，沒有辦法聽到他們的現場演唱而哭。天啊！她就是因為這樣不吃飯，也因為這樣媽媽才拜託傳道來，她讓她的媽媽在那裡乾著急，年輕人的心裡到底是怎麼想的？我想到，在她祖母的告別式上，我也沒有看到她哭啊！聖餐禮時，很多人感動到哭，我也沒看到她哭啊！

因為，他們雖然知道神，卻不當作神榮耀他，也不感謝他。他們的思念變為虛妄，無知的心就昏暗了。(羅一 21)

人類最大的罪，就是明知道有這位神，卻不把祂當神看，不會感謝祂、也不會榮耀祂。她榮耀這些歌星，拿錢給他們花，為他們鼓掌，然後還甘願做他們的粉絲，那神到底在哪裡？不知道。而現在就是這樣子的一個世代，流行嘛！

所以，我們當越發鄭重所聽見的道理，恐怕我們隨流失去。(來二 1)

什麼叫做「隨流失去」？原文的意思是；恐怕我們在不知不覺當中，漂離了正確的方向，滑過而達不到目的地，漏掉我們原本已經可以得到的。當我們進入了流行的世俗當中，我們就把神放到背後去了。神真理的原則，我們全部都放掉了。「自我」的翻譯是：自我感覺良好，自我認知我喜歡，我就是要這樣，你能怎麼樣？真的，我們也不能怎麼樣；但我們要小心，這是魔鬼的圈套。

魔鬼就是用這樣的戰略手腕，引誘我們第一代的祖先，進入到犯罪的地步。或許我們認為：這只是追流行而已，不會犯罪；但魔鬼是侵蝕性的，牠會一步步地使你整個的生活內涵，沒有真理的原則。所以聖經才告訴我們要：「分別為聖」，這是非常重要的觀念。

耶穌在離開門徒前，祂對天上的神，做了一個禱告，

我不求你叫他們離開世界，只求你保守他們脫離那惡者（或作：脫離罪惡）。他們不屬世界，正如我不屬世界一樣。求你用真理使他們成聖；你的道就是真理。你怎樣差我到世上，我也照樣差他們到世上。我為他們的緣故，自己分別為聖，叫他們也因真理成聖。(約十七 15-19)

重點是：基督徒生活在這個世界上是入世；但我們不屬世。我進入這個世界，對不起，我不屬這個世界，叫「入世不屬世」。

「超世但是不離世」，我要超越這個世界，可是我又離不開這個世界，所以叫「入世不屬世，超世不離世」，這之間的原則在哪裡？在「真理」。因此我們要分別為聖。

當「神的真理」與「流行世俗」產生矛盾、衝突的時候，如果你追隨流行世俗來走，那你就進入魔鬼操控，沒有真理原則的生活裡面，這不適合我們，不適合一個真耶穌教會信徒的需要。我們要站在真理上、維護真理，然後去執行真理，我們才能創造出我們的生命，在神面前的價值，這不是人生最有意義的事嗎？